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 2021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公司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8,398,951.0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354,755,029.47 元，会计政策变更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9,366,020.47 元，对所有者分配 61,670,753.85 元，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562,117,206.17 元。

公司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9,377,486.0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937,748.6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15,165,675.23 元，会计政策变更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5,635.33 元，对所有者分配 61,670,753.85 元，2021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57,199,023.49 元。

2、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1 年度，公司通过

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7,221,842 股，累计成交总金额 120,991,922.37 元（不含手续费），视同现金分红金额为 120,991,922.37 元。根据《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用于 2022 年度研发投入及生产经营等方面，并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公司近三年（含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回购股份视同现金分红金额	现金分红总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	0	120,991,922.37	120,991,922.37	278,398,951.02
2020 年	61,733,853.85	-	61,733,853.85	968,390,563.55
2019 年	123,690,457.70	-	123,690,457.70	903,467,850.51
合计	185,424,311.55	120,991,922.37	306,416,233.92	2,150,257,365.08

经测算，公司最近三年（含 2021 年度）实施现金分红金额及回购股份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306,416,233.92 元，最近三年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50,257,365.08 元，年均 716,752,455.03 元，即已实施现金分红金额及回购股份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42.75%，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和《公司章程》中：“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的规定。

上述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三、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意见

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意将本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意见

2022年4月11日，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独立董事审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定的，符合现阶段的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有助于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